

通信用电缆导管检验委托单

委托号：

样品来源	☐ 普通送检 ☐ 复检 ☐ 见证送样 ☐ 监督抽检				抽样人	
委托单位						
工程名称						
工程地址						
施工单位					施工许可证 证书编号	
送样人		电 话		见证单位 (签章)		
见证人		电 话				
检验项目	☐ 地下通信管	☐ 外观 ☐ 颜色 ☐ 平均外径 ☐ 平均内径 ☐ 壁厚 ☐ 环刚度 ☐ 拉伸强度 ☐ 断裂伸长率 ☐ 抗压强度 ☐ 纵向回缩率 ☐ 扁平试验 ☐ 弯曲度 ☐ 落锤冲击试验 ☐ 其他：				
	☐ 其他：	☐ ：				
检评依据	☐ 《地下通信管道用塑料管 第2部分：实壁管》YD/T 841.2-2024 ☐ 《电力电缆导管技术条件 第7部分：非开挖用塑料电缆导管》DL/T 802.7-2023 ☐ 其他：					
样品编号	工程部位	生产厂家	规格型号	批号	代表批量	
备 注						
付款单位	☐ 委托单位 ☐ 施工单位 ☐ 其他：					
样品处理 意见	☐ 退样 ☐ 不退样	报告领取	☐ 取报告凭证 ☐ 其他方式	样品状态	☐ 正常 ☐ 异常	
委托方签名 确认	本委托方对所提供以上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 签名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

收样人：

收样日期： 年 月 日

声明：表中信息必须真实、准确、清晰填写，一经填写完毕及确认后，本单位原则上不受理检测报告相关信息更改。
感谢您的理解与配合！

说明：1、委托方确认检验项目、检验依据，保证所提供样品和资料的真实性，按时支付费用，领取报告。

2、如要求退样，请凭委托单在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领回，逾期或无要求时由本司自行处理。

3、见证人确认对有见证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取样、送检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。

4、工程质量监督管理部门对监督抽检样品的代表性和取样、送检的真实性负责。

5、检测单位保证检验的公正性、对检验数据负责，为委托提供的样品及其有关资料保密。

6、检测单位地址：广东省茂名市信宜市丁堡镇信义大道南 1 号 电话：0668-8831789 邮编：525345